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7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紀錄

開會時間：97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教師聯誼廳

主 持 人：李校長肇修

紀錄：洪育得

出 席 者：鄭教務長德淵、林學務長春美(林長靜慧代)、賴總務長錫中、曾主任旭正(許瑞芳代)、詹主任復到、王主任明洲、李資訊長威龍、張主任曉雯(童乃嘉代)、洪組長藝真、蔡館長宗德、王組長靜怡、許組長瑞芳、張組長蓮珠(許瑞芳代)、毛組長福銘、丁組長崇桂(楊振安代)、林組長傳文、盧組長美嬌、莊組長耀隆、孫組長淳美、林組長靜慧、方小隊長俊卿、詹信德、李立明。

未出席者：莊組長雪麗(請假)、紀組長珍安(請假)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(略)

參、重要協調及宣導業務報告：(略)

肆、討論提案：(無)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- 一、 請總務處及教務處商討確認，本校與成功大學下半年度校際接駁車輛事宜。 (總務處、教務處)
- 二、 請教學資源中心函文教育部高等教育司，就本校未能依部規定執行「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計畫」之情形說明，並報請是否可將訪評日期延後至 10 月下旬。 (教務處)
- 三、 有關「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計畫」之訪評模擬演練，授權予教學資源中心規劃並執行。 (教務處)
- 四、 請總務處與農田水利會聯繫且告知南 111 線道路拓寬現況，並請求是否可待工程完畢後，方封閉烏山頭風景區通往大崎村之吊橋。 (總務處)
- 五、 有關校內網路非法下載造成侵權問題，請資訊處制定管理辦法並提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執行。 (資訊處)

六、 本校因公出國之教師於返國後三個月內，未能依規定上網登錄出國報告資料者，請交流中心予以登記，列入下次申請之參考。(交流中心)

七、 請藝術展演處電話提醒各院及共同教育委員會繳交藝術觀點文章。
(展演處)

陸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柒、散會：15 時 09 分